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0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30日以专人送出和电话形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章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以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万章先生、茹珊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监事会认为：本次换届选举暨提名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同意本次提名。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监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特此公告。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7日